

濉发〔2022〕10号

## 2021—2025

各镇党委、政府，县直各党组（党委），各部、委、办、局：

《县委宣传部、县司法局关于在全县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濉溪县委  
濉溪县人民政府

2022年3月28日

## 2021—2025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做好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进一步加大大全民普法力度，推进法治濉溪和法治社会建设，根据《中共淮北市委、淮北市人民政府转发〈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关于在全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淮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规划。

### 一、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全民普法工作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紧紧围绕服务全县“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以使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为目标，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以提高普法针对性、实效性为着力点，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以高质量普法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濉溪，全面开启建

设现代化美好濉溪新征程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 （二）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全县公民法治素养和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显著提升，全民普法工作体系更加健全。公民对法律法规的知晓度、法治精神的认同度、法治实践的参与度显著提高，全民法治宣传教育覆盖率达到 85% 以上，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显著增强。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深入推进，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显著改善。全民普法制度完备、实施精准、评价科学、责任落实的工作体系基本形成。

## 二、明确普法重点内容

### （一）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引导全社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列入党校（行政学校）重点课程，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模范践行。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学校教育，做好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通过多种形式，运用各类媒体和平台，发挥好各类基层普法阵地的作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 （二）突出宣传宪法

在全社会深入持久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加强国旗法、国

歌法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强化国家认同。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加强宪法实施案例宣传。深入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加强宪法文化建设，在青少年成人仪式和学生毕业仪式等活动中设置礼敬宪法环节。支持、鼓励各镇（园区）建设宪法宣传教育馆、宪法广场、宪法主题公园等法治宣传教育阵地。

### （三）突出宣传民法典

继续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推动各地各部门带头学习宣传民法典，推动领导干部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提高运用民法典维护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和水平。落实民法典纳入国民教育体系要求，加强对青少年民法典教育。把民法典元素融入村（社区）文化广场、公园、长廊、橱窗、公交车、公益广告牌、电子显示屏、百姓说事点等各类法治宣传平台、法治文化阵地，扩大覆盖面，提高利用率。结合群众需求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等主题宣传和实践活动。

#### 专栏1 “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工程

1. 开展民法典法治文化作品创作，打造一批公益广告、动漫、微视频等民法典宣传精品。
2. 推广使用民法典通俗读物，充分利用全媒体、典型案例宣传民法典，开展民法典知识竞赛。
3. 充分发挥县民法典宣讲团作用，面向基层开展宣讲。
4. 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好用好民法典主题公园、广场。

#### (四) 深入宣传与推动高质量转型发展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

继续把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作为基本任务，大力宣传国家基本法律，强化“十四五”期间制定和修改的法律法规规章的宣传教育。适应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需要，大力宣传有关平等保护、公平竞争、激发市场主体活力、防范风险的法律法规规章，推动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适应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需要，大力宣传知识产权保护、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促进科技强县建设。适应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的需要，大力宣传我国涉外法律法规，促进依法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适应乡村振兴、长三角一体化、淮河生态经济带、县域社会治理样板区等重大战略需要，组织开展专项法治宣传教育，加强区域性普法与依法治理合作。

#### (五) 深入宣传与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

适应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需要，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法、反分裂国家法、国防法、反恐怖主义法、生物安全法、网络安全法等，组织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推动全社会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适应更高水平的平安濉溪建设需要，继续加强刑法、刑事诉讼法、行政处罚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宣传教育，促进依法惩治和预防违法犯罪。

围绕生态文明建设、食品药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扫黑除恶、毒品预防、反电信网络诈骗、社区管理服务、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防治家庭暴力、个人信息保护等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开展经常性法治宣传教育，依法保障社会稳定和人民安宁。加强地方性法规和规章的普法宣传，促进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更好地转化为地方治理效能。

#### （六）深入宣传党内法规

以党章、准则、条例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注重党内法规宣传与国家法律宣传衔接协调。将学习宣传党内法规纳入创建模范法治型机关、开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重要内容。突出学习宣传党章，教育广大党员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尊崇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把学习掌握党内法规作为合格党员的基本要求，列入党员教育培训和党组织“三会一课”内容，在考核党员、干部时注意了解相关情况，重点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新发展党员、新提拔任用的党员领导干部等开展针对性教育。加强党内法规教育培训师资队伍建设。

### 三、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

#### （一）加强教育引导

落实公民终身法治教育制度，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体系、国民教育体系、社会教育体系。加强国家工作人员法治教育，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引导国家工作人员牢固树立宪

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等基本法治观念。重点抓好“关键少数”，提高各级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能力。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制度，分级分类明确领导干部应当学习掌握的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把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纳入考核评价干部的重要内容，让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领导干部自觉行为和必备素质。

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把法治教育融入学校教育的各个阶段，全面提高青少年法治观念、法律意识和法律素养，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青少年的共同追求和自觉行动。充分发挥青少年法治教育课堂主渠道作用，开设开足义务教育《道德与法治》、普通高中《思想政治》、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道德与法律》。推进教师网络法治教育培训。持续举办学生“学宪法讲宪法”“开学第一课”“宪法晨读”“宪法小卫士”等系列活动。开展青少年学法用法网上知识竞赛等活动。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推广法治实践教学和案例教学，提升青少年法治实践教育效果和水平。深入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学习宣传。建立完善青少年法治教育部门协同推进机制，整合利用法治教育资源，把法治教育实施情况纳入教育督导，形成政府、学校、社会和家庭共同参与的青少年法治教育新格局。

## 专栏2 实施“法治名师培育工程”

1. 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学校教育，
2. 5年内对所有道德与法治课教师进行1次轮训。
3. 积极参加全市中小学法治学科优秀教学设计评选。

分层分类开展法治教育。加强基层组织负责人学法用法工作，开展村（社区）“两委”干部法治培训，提高基层干部依法办事意识和依法治理能力。加强基层行政执法人员法治培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管理和从业人员法治教育，促进依法诚信经营。加强对媒体从业人员法治教育，将法治素养作为从业资格考评的重要内容，提高其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读社会问题、引导社会舆论的能力。加强对妇女、残疾人、老年人、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提高其依法维护权益的意识和能力。

### （二）推动实践养成

把公民法治素养的基本要求融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融入文明创建、法治示范创建和平安建设活动。从遵守交通规则、培养垃圾分类习惯、制止餐饮浪费、依法文明养犬等日常生活行为抓起，提高规则意识，让人民群众在实践中养成守法习惯。通过严格执法、公正司法，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正义可期待、权利有保障、义务须履行，引导全社会树立权利与义务、个人自由与社会责任相统一的观

念，纠正法不责众、滥用权利、讲“蛮”不讲法、遇事找关系等观念和行为习惯。

### （三）完善制度保障

加强“信用濉溪”建设，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立健全对守法行为的正向激励和对违法行为的惩戒制度，把公民法治素养与诚信建设相衔接，健全信用奖惩和信用修复机制。大力宣传表彰崇法向善、坚守法治的“濉溪县道德模范”“濉溪好人”等模范人物，选树群众身边先进典型，完善激励约束机制。

## 四、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

### （一）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扩大法治文化阵地覆盖面，提高使用率。把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纳入城乡规划，在公共设施建设和公共空间利用时体现法治元素，推动法治文化与淮北传统文化、红色文化、地方文化、行业文化、企业文化融合发展。把法治元素融入县重大文化建设项目。以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法治广场等为基础，设计推出各具特色的法治文化体验线路，形成一批深受人民群众喜爱的地方性法治文化集群。加强法治文化对外交流，讲好濉溪法治故事。利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等场所，因地制宜建设法治文化阵地。到2025年，全县实现县级法治文化公园（广场）、镇（园区）普法大讲堂、村（社区）法治文化宣传栏（长廊）全覆盖。建好用好各级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法治文化阵地内容上要准

确传播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功能上要便于群众学习理解法律、便于开展法治实践活动，推动法治文化阵地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积极参加“十大法治人物”及“十大法治事件”评选活动。

## （二）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法治文艺

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创作一批具有时代特征、富有濉溪地域特色、深受群众欢迎的法治文化精品，创建一批法治传播品牌栏目、节目和工作阵地。继续组织开展全县法治动漫、微视频、漫画征集展播活动，扩大影响力。推动法治文化数字化建设，建立完善全县法治文艺精品库，汇聚优秀网络法治文艺作品，逐步实现共建共享。加大法治文化惠民力度，充分利用“三下乡”等活动，组织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艺团体开展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在重大节庆日、法律法规实施日等时间节点，广泛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

## （三）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学习传承民为邦本、礼法并用、以和为贵、明德慎罚、执法如山等中华传统法律文化精华，加强对全县法治历史遗迹和文物的保护，做好全县传统法律文化保护工作，深入发掘“临涣茶馆”等历史遗迹、典故、文物的法治元素。弘扬善良风俗、家规家训等优秀传统文化中的法治内涵，把遵守法律、公序良俗作为家风家教的重要内容，让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在家庭中生根。

## （四）加强红色法治文化保护、宣传、传承

注重发掘、研究、保护党在革命时期领导人民进行法治建设的光荣历史和成功实践，大力弘扬红色法治文化。组织开展红色法治文化研究阐发、展示利用、宣传普及、传播交流等活动。鼓励各乡镇在革命旧址、红色文化名人馆等地，建设以红色法治文化为主题的法治宣传教育基地。讲好红色法治故事。

### 专栏3 打造本土法治文化形象工程

1. 鼓励民间艺术家、非遗传承人等创作一批具有地域特色、深受群众欢迎的法治文化精品。
2. 依托“茶馆普法”等阵地，创新打造主题鲜明、各具特色的法治文化集群。
3. 把法治元素融入传统文艺创作，打造以淮北大鼓、泗州戏等为代表的法治文化名片。

## 五、推进普法与依法治理有机融合

### （一）加强基层依法治理

深化法治乡村（社区）建设。加大乡村（社区）普法力度，实施农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完善和落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组织“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活动。开展面向家庭的普法主题实践活动，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建设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家庭和睦、邻里和谐的模范守法家庭，注重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依法依规开展基层党组织和村（居）民委员会换届工作，落实村（社区）“两

委”干部依法履职、依法办事各项规定。加大村规民约（居民公约）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力度，完善激励惩戒措施。探索实行积分制，因地制宜推广“百姓说事点”做法，打造基层普法和依法治理有效阵地。深入贯彻实施《安徽省多元化解纠纷促进条例》，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加强动态管理。

#### 专栏4 农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

1. 以村干部、村妇联执委、人民调解员、网格员、村民小组长、退役军人等为重点，加快培育“法律明白人”。
2. 落实农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规范。
3. 加强培训、考核和动态管理。
4. 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

深化依法治校。深化“法律进学校”，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健全依法治理制度体系，加强学校法治文化建设，切实提升依法办学、依法执教意识和能力。落实“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制度，推进学校法治宣传教育与日常教学相结合。有针对性地开展防范校园欺凌、性侵害、毒品、诈骗、非法传教、网络沉迷等方面的法治教育，深化学校及周边环境依法治理。

深化依法治企。深化“法律进企业”，落实经营管理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加强企业法治文化建设，提高经营管理人员依法经营、

依法管理能力。推动企业合规建设，防范法律风险。探索公益律师进企业制度，鼓励企业和公益律师开展“结对子”活动。

### 专栏5 企业合规建设工程

1. 将法治作为企业学习重要内容，组织开展对企业主要负责人的法律培训，增强依法诚信经营意识与合规理念。
2. 完善合规管理体系，推动企业将合规管理融入业务工作全流程各环节。
3. 引导企业加强境外经营合规管理，提高法律风险防范意识。
4. 加强企业合规人才队伍建设。

#### （二）深化行业依法治理

引导和支持各行业依法制定章程和行为规范，鼓励行业协会利用团体标准提升行业治理水平，发挥行业自律和专业服务功能，实现行业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依法维护成员单位合法权益。推进业务标准程序完善、合法合规审查到位、防范化解风险及时和法律监督有效的法治化行业治理。深化“法律进网络”，加强对互联网企业管理和从业人员法治教育，推动互联网企业自觉履行主体责任，做到依法依规经营。加强网络安全教育，提高网民法治意识，引导广大网民崇德守法、文明互动、理性表达。

#### （三）开展专项依法治理

加强社会应急状态下的专项依法治理，开展公共卫生安全、传染病防治、防灾减灾救灾、环境污染治理、突发事件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法治宣传教育，促进全社会在应急状态下依法行动、依

法办事，依法维护社会秩序。坚持依法治理与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有机结合，深入开展多层次多形式法治创建活动，加强对乡镇（园区）、村（社区）等区域治理中法治状况的研究评估工作，大力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 六、着力提高普法的针对性、实效性

### （一）在立法、执法、司法过程中开展实时普法

把普法融入立法过程。在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修改过程中，起草部门或法案的审查机构要通过公开征求意见、听证会、论证会等形式扩大社会参与，并及时向社会通报征求意见的有关情况。通过立法机关新闻发言人等机制解读法律问题，回应社会关切。地方性法规规章正式公布时，一般应当同步进行解读，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将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的权利义务、权利救济方式等主要内容，通过政府网站、新闻媒体公布或在公共场所陈列，方便社会公众理解掌握。

把普法融入执法、司法过程。制定执法、司法办案中开展普法的工作指引，加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复议等相关法律规范的普法宣传，在处理教育就业、医疗卫生、征收搬迁、食药安全、生态保护、安全生产、交通出行、社会救助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过程中，把向行政相对人、案件当事人和社会公众的普法融入执法、司法办案程序中，实现执法办案的全员普法、全程普法。在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中，加强普法宣传。在行政复议工作中，利用受理、审理、决定各环节实时普法，引导教育申请人依法维权、表达诉求。充分运用公开开庭、巡回审判、庭审现场直播、生效法律文书统一上网和公开查询等生动直观的形式宣讲法律，释法说理。

把普法融入法律服务过程。法律服务工作者在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调处矛盾纠纷、参与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处理时，加强释法析理，引导当事人和社会公众依法办事。加快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让人民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落实《村（居）法律顾问服务指南》，通过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增强普法效果。

加大以案普法力度。落实法官、检察官、行政复议人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和典型案例征集发布制度。培育以案普法品牌，针对人民群众日常生活遇到的具体法律问题及时开展普法。充分利用典型案例及时向公众进行法律解读，使典型案例依法解决的过程成为全民普法的公开课，发挥典型案例引导、规范、预防与教育功能。完善以案释法案例收集标准，组织开展典型法治案例征集、评比、汇编工作，建立以案释法案例库。

## （二）充分运用社会力量开展公益普法

壮大社会普法力量。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作用，畅通和

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普法的途径,发展和规范公益性普法组织。加强“八五”普法讲师团建设,充分发挥法律实务工作者、法学教师的作用。加强全县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组织、支持退休法官、检察官、老党员、老干部、老教师等开展普法志愿服务。依法加强普法志愿组织和志愿者登记注册、专业培训、评估考核、嘉许激励、权益保障、日常管理等制度建设,不断完善普法志愿服务运行体系。

健全社会普法教育机制。加强对社会力量开展普法的管理服务、组织引导和政策、资金、项目扶持,建立完善政府购买、社会投入、公益赞助、市场运作等相结合的社会普法机制。探索打造普法工作协会、公益普法工作室、社会普法组织合作联盟等社会普法公益服务平台,鼓励引导社会组织主动承接、积极参与公益普法项目,推动更多优质社会资源投入普法产品的制作传播。健全嘉许制度,推动普法志愿服务常态化、制度化。

### （三）运用新技术新媒体开展精准普法

创新普法内容。提高普法质量,形成法治需求与普法供给之间更高水平的动态平衡。注重运用新技术分析各类人群不同的法治需求,提高普法产品供给的精准性和有效性。走好全媒体时代群众路线,鼓励公众创作个性化普法产品,加强对优秀自媒体制作普法作品的引导。加大音视频普法内容供给,注重短视频在普法中的运用。

拓展普法网络平台。以互联网思维和全媒体视角深耕智慧普法。依托全国智慧普法平台，建立健全全县新媒体普法矩阵，发挥平台优势，形成多级互动传播。

创新普法方法手段。在充分利用传统有效的普法方式基础上，促进单向式传播向互动式、服务式、场景式传播转变，增强受众参与感、体验感、获得感。建设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法治传播体系，使互联网变成普法创新发展的最大增量。

#### 专栏6 全县智慧普法平台建设工程

1. 探索开展基于大数据的精准普法工作，进一步优化“濉溪普法”等新媒体普法平台推送的内容。
2. 完善县级新媒体矩阵建设，增强普法教育功能。

### 七、加强组织实施

#### （一）强化组织领导。

全县各级党委和县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把推进全民普法和守法摆上重要工作日程，认真组织实施。把普法工作纳入本地区本系统法治建设总体部署，纳入综合绩效考核、平安建设、文明创建、乡村振兴、法治示范创建等考核评价内容，定期听取汇报，研究解决普法工作中的难题。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要严格按照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要求，认真履行普法领导责任，建立健全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制度。

## （二）加强制度建设

健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人大监督、政协支持、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参与、人民群众为主体的法治宣传教育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大普法工作格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和各级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各级普法办事机构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组织推动、督促指导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 （三）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

强化“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完善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细化普法内容、措施标准和责任，通过门户网站等方式向社会公布。全面推行“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单位年度履职报告评议工作。进一步发挥普法责任制联席会议作用，逐步形成清单管理、跟踪提示、督促指导、评估反馈的管理模式，压实各责任单位普法职责。推行“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促进各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加强本系统本行业本单位人员学法用法，加大对管理服务对象普法力度，落实普法责任。

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广播电视、报纸期刊、互联网等大众传媒要切实履行公益普法责任，积极利用国家宪法日、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知识产权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在重要版面、重要频道、重要时段设置普法专栏专题，继续办好“法治天下”等栏目，针对社会热

点和典型案例事件及时开展权威准确的法律解读，把法治类公益广告纳入媒体公益广告内容。广播电视台在主频道主频率新闻节目前常态化播放法治类公益广告。

#### （四）强化基层基础工作

推进重心下移。突出抓基层、强基础、固基本的工作导向，为基层开展普法和依法治理创造更好条件。加强基层建设，激发基层活力，强化政策、制度、机制保障，从人员配备数量、待遇、经费、装备等方面，切实向普法基层一线倾斜，推动各类资源向基层下沉。

加强能力建设。强化对各级普法主管部门工作人员的系统培训。加大对基层司法所等开展普法工作的指导和支持力度，提升司法所普法工作水平。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聘用）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的人员，充实到普法工作一线。

加强理论研究。加强法治传播规律、全民守法规律的基础理论研究，加强新时代全民普法工作的应用性、对策性研究。建立完善法治宣传教育专家咨询制度。加强法治传播、法治文化等人才培养。

落实经费保障。强化县财政对规划实施的保障作用，把普法工作经费列入本级预算，保证工作需要，做到专款专用，落实逐年增长机制。按规定把普法列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鼓励引导社会资金参与支持普法工作，加强规范和管理。

### （五）加强评估检查

健全普法工作评估指标体系。对普法工作开展情况、工作成效以及公民法治素养提升效果开展综合评估，从全县实际出发设定评估参数，健全评估指标体系，提升评估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开展中期评估和总结验收。加强规划实施中的动态监测、成果成效展示，开展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重在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并对工作突出的进行通报表扬。开展终期总结验收，加强评估结果运用。表扬全县普法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和依法治理创建活动先进单位。

加强日常指导和监督。尊重群众首创精神，鼓励基层聚焦问题开展差异化探索，及时发现、总结、推广经验做法，推动全民普法实践创新、制度创新、理论创新。注重清单化管理、项目化推进、责任化落实，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确保普法工作有声有色、有力有效地开展。对重视不够、措施不力、落实普法责任制不到位的，普法主管部门应当发出普法提示函或建议书，必要时进行约谈，提出整改要求；对造成严重后果的，进行通报批评，依规依法处理。支持县人大加强对全民普法工作的监督和专项检查。

